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6-84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2026 年 11 月 10 日，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董事长余德忠，董事李军、王璞、桑彦杰和独立董事叶建华、魏胜民、王京宝共 7 人出席了会议。其中董事长余德忠，董事李军、王璞、桑彦杰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参加。

4.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独立董事叶建华主持。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公司总会计师王萍，董事会秘书李琳，副总经理郝笑辰，证券事务代表魏强龙。

5.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表决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原审计委员会委员贾伟东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导致缺员 1 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补选职工董事桑彦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海证

券报》的《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